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25 年业绩预告相关事项 监管工作函之部分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公告系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对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6】0223号）的问题一、（3）予以回复并披露。
- 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报告尚未定稿，经审计的财务数据与业绩预告可能存在差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期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6】0223号）（以下简称“《监管工作函》”），已于 2026 年 3 月 21 日对问题一、（1）-（2）、问题一、（4）和问题二予以回复并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25 年业绩预告相关事项监管工作函之部分回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3）。经公司进一步核实，现就《监管工作函》提出的问题一、（3）予以回复如下：

问题一、业绩预告显示，公司 2025 年净利润同比下降，原因主要是报告期内各类双氧水产品市场价格低于上年同期水平，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同比下降，同时报告期内公司产量略有下滑，导致单位生产成本上升，两者共同导致营业收入与毛利率同比减少。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显示，前三季度资产减值损失为-60.66 万元。

请公司：（3）说明毛利率、净利润下降的情况下，本年度主要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及其依据、减值计提的金额及减值测试的具体过程，减值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

公司答复：

2025 年，公司双氧水业务呈现毛利率与净利润下降态势，为准确反映公司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要求，我们对该业务主要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与分析，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现将相关情况详细说明如下：

我公司目前主要经营性资产为鹿寨分公司的生产线资产组，因 2025 年度公司净利润低于前几个会计

年度且毛利率降幅明显，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第五条第（六）款减值情形。因此公司聘请了上海建信科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截至2025年12月31日鹿寨分公司长期经营性资产组进行资产减值测试评估，本次评估范围包括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非流动资产，涉及资产账面价值共计9,870.77万元。

（一）根据《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指南》第二十一条规定，执行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评估业务，应当根据评估对象、价值类型、资料收集情况和数据来源等相关条件，参照会计准则关于评估对象和计量方法的有关规定，选择评估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只要有一项超过了资产的账面价值，就表明资产没有发生减值，不需再估计另一项金额。

1、在确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时，按照下列顺序进行：

（1）应当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2）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应当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资产的市场价格通常应当根据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

（3）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应当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

（4）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2、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确定

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通常采用现金流折现法，即按照资产组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根据资产减值测试的规定，资产减值测试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然后与其账面价值比较，以确定是否发生了减值。资产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在已确信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的净额其中任何一项数值已超过所对应的账面价值，并通过减值测试的前提下，可以不必计算另一项数值。

本次评估对相关资产组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计算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并且在不存在资产组销售协议和资产组活跃市场的情况下采用收益法估算资产组公允价值，在考虑适当的处置费用

后，确定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再根据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评估对象的可收回金额。

（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介绍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是指将预期收益资本化或者折现，确定相关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评估方法。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是从相关资产组的预期获利能力的角度，本着收益还原的思路计算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

本次评估选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模型如下：

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预计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合计+期末固定资产、营运资金回收值-期初营运资金

其中：P=预计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合计-期初营运资金，按以下模型计算：

$$P = \sum_{i=1}^n \frac{R_i}{(1+r)^i} + \frac{R_{n+1}}{r \times (1+r)^n} - WC_0$$

式中：

P：资产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R_i：第 i 年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

R_n：预测期后的预计资产未来现金流量；

r：折现率；

n：详细预测期；

WC₀：期初营运资金。（铺底营运资金）

1、相关资产组税前现金流量 P

在收益期限内，相关资产组税前现金流量=息税前利润+折旧及摊销-资本性支出-营运资金增加

其中，息税前利润=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财务费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上述预计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是以资产的当前状况为基础，不包括与将来可能会发生的、尚未作出承诺的重组事项或者与资产改良有关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资产组产生的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筹资活动的现金流入或流出以及与所得税收付有关的现金流量。

2、税前折现率 r

（1）税前折现率的模型

由于在预计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时均以税前现金流量作为预测基础，本次评估先计算加权平均资本成本模型（WACC），后经过调整转化为税前折现率 r。

$$WACC = K_e \times \frac{E}{E+D} + K_d \times \frac{D \times (1-T)}{E+D}$$

式中：Ke：权益资本成本；

Kd：付息债务资本成本；

E：权益的市场价值；

D：付息债务的市场价值。

其中，权益资本成本采用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计算。计算公式如下：

$$K_e = R_f + ERP \times \beta + \varepsilon$$

其中：Rf：无风险报酬率；

ERP：市场风险溢价；

β：权益的系统风险系数；

ε：特定风险报酬率。

（2）模型中有关参数的选取过程

①无风险报酬率 Rf

无风险利率是指投资者投资无风险资产的期望报酬率，该无风险资产不存在违约风险。无风险利率通常可以用国债的到期收益率表示。本次评估在选择国债时考虑其剩余到期年限与企业现金流时间期限的匹配性，采用评估基准日剩余期限为十年期全部国债的平均到期收益率作为无风险利率。通过查询中央国债登记结算公司公布的 10 年期无风险利率 Rf 为 1.85%。

②市场风险溢价的确定 ERP

市场风险溢价是指投资者对与整体市场平均风险相同的股权投资所要求的预期超额收益，即超过无风险利率的风险补偿。市场风险溢价通常可以利用市场的历史风险溢价数据进行测算。

考虑到资产组所在单位的主要经营业务在中国境内，故我们利用中国的证券市场指数的历史风险溢价数据计算。中国的证券市场指数选用具有代表性的沪深 300 指数，借助同花顺金融终端选择每年末成分股的各年末交易收盘价作为基础数据进行测算。经计算得到各年的加权算术平均及加权几何平均收益率后再与各年无风险收益率比较，得到中国证券市场各年的风险溢价。

考虑到几何平均收益率能更好地反映中国证券市场收益率的长期趋势，故采用几何平均收益率估算。选取自 2010 年至 2025 年的年化市场收益率的平均数作为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期望市场报酬率 Rm。

通过测算，本次评估市场风险溢价 ERP 取值为 6.38%。

③权益资本的系统风险系数 β 的确定

贝塔系数（β 系数）表示系统性因素给股权投资者带来的不可分散的风险，由股票收益率与市场收益

率的协方差除以市场收益率的方差得到。

非上市公司的股权 β 系数通常由多家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股权 β 系数调整得到，即计算可比上市公司带杠杆的 β_L 并调整为不带杠杆的 β_U ，在此基础上通过取平均值、中位数等方法得到被评估单位的 β_U ，最后考虑被评估单位适用的资本结构得到其 β 。

本次评估人员通过同花顺 iFinD 的单公司 BETA 计算器，直接查询上述可比上市公司的距离评估基准日时点前三年的剔除财务杠杆调整 BETA，并取其平均值作为相关资产组的 β_U 值。

结合评估对象（相关资产组）所在企业真实资本结构及企业适用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得出评估对象（相关资产组）的权益系统风险系数。本次评估根据测算得出评估对象权益系统性风险调整系数 β 为 0.8632。

④特定风险报酬率

特定风险报酬率表示被评估单位自身特定因素导致的非系统性风险的报酬率。主要包括以下几个影响因素：企业规模、政策风险、财务风险、市场风险、管理风险等。根据上述各种因素进行分析，本次评估特定风险报酬率确定为 2.5%。

⑤权益资本成本 R_e 的确定

$$R_e = R_f + \beta \times ERP + \epsilon$$

$$= 1.85\% + 0.8632 \times 6.38\% + 2.5\%$$

$$= 9.9\%$$

⑥债务资本成本 K_d 的确定

债务资本成本是债权人投资企业所期望得到的回报率，债权回报率也体现债权投资所承担的风险因素。本次评估资产组所在单位无付息负债，即债务资本成本 K_d 为 0%。

（3）资产组对应的税后折现率 WACC

$$WACC = K_e \times \frac{E}{E+D} + K_d \times \frac{D \times (1-T)}{E+D}$$

$$= 9.9\%$$

（4）资产组对应的税前折现率

根据上述过程测算出委估资产组组合的税后自由现金流、税后折现率及税前自由现金流，可以建立等比公式，采用迭代方法推算出税前的折现率。

最终测得委估资产组组合对应的税前折现率为 13.15%。

3、收益期及预测期的确定

收益年限一般考虑资产组内核心资产剩余的经济使用年限。本次考虑资产组主要为化工类产品所使用

的生产设备等，其生产线中涉及的主要设施氧化塔、氢化塔、萃取塔、净化塔、精馏塔、稀品贮槽等基本于 2013 年 11 月购置，至评估基准日已使用约 12 年，主要设施经济寿命约 18 年，考虑到委估资产技术状况良好，能够正常使用，故综合考虑收益期为 2026 年至 2033 年。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结果详见下表：

项目/年份	2026	2027	2028	2029	2030	2031	2032	2033
一、营业收入	13,922.92	13,922.92	13,922.92	13,946.15	13,946.15	13,946.15	13,946.15	13,946.15
减：营业成本	12,898.71	12,938.35	12,513.02	12,530.91	12,586.41	12,642.91	12,578.39	12,577.26
税金及附加	73.75	76.33	76.19	76.17	75.62	74.82	74.85	74.85
销售费用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0.14
管理费用	351.97	357.03	362.42	363.56	369.54	369.54	369.00	368.41
研发费用	23.37	23.37	23.37	23.41	23.41	23.41	23.41	23.41
财务费用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加：其他收益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营业利润	574.98	527.70	947.78	951.95	891.03	835.33	900.36	902.07
三、利润总额	574.98	527.70	947.78	951.95	891.03	835.33	900.36	902.07
四、所得税	82.89	75.80	138.81	139.43	130.29	203.23	219.49	219.92
五、净利润	492.09	451.90	808.97	812.52	760.74	632.10	680.87	682.15
加：折旧和摊销	1,143.64	1,122.14	689.59	658.97	649.81	640.57	584.24	582.69
减：资本性支出	239.6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减：营运资本增加	2,731.72	14.76	52.57	13.94	6.71	22.10	7.34	0.17
六、税前自由现金流	-1,252.75	1,635.08	1,584.80	1,596.98	1,534.13	1,453.80	1,477.26	1,484.59
折现率	13.15%	13.15%	13.15%	13.15%	13.15%	13.15%	13.15%	13.15%
折现期（月）	6	18	30	42	54	66	78	90
折现系数	0.9401	0.8308	0.7343	0.6489	0.5735	0.5069	0.4480	0.3959
七、收益现值	-1,177.71	1,358.42	1,163.72	1,036.28	879.82	736.93	661.81	587.75
长期经营性资产组价值								5,200.00
减：铺底营运资金								1,900.20
加：长期经营性资产残值								666.28
加：期末运营资金现值								2,231.86
长期经营性资产组评估值								6,200.00

（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法介绍

资产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

=资产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1、资产组公允价值的确定

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企业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应当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市场法，是利用相同或类似的资产、负债或资产和负债组合的价格以及其他相关市场交易信息进行估值的技术。

收益法，是将未来金额转换成单一现值的估值技术。

成本法，是反映当前要求重置相关资产服务能力所需金额（通常指现行重置成本）的估值技术。

企业应当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活跃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量和交易频率足以持续提供定价信息的市场。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根据资产组特点及本次评估可获得的最佳输入值情况，本次评估选择收益法对相关资产组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

本次评估资产组公允价值的测算口径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相同，即公允价值的评估值为 6,200.00 万元。

2、处置费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等。

根据相关税务规定，资产组的转让一般包含相关税费、法律咨询费、中介服务费用等，本次综合考虑确定处置费用费率为 6%，计算公式如下：

处置费用=公允价值×处置费率

=6,200.00×6%

=372.00 万元

3、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确定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公允价值-处置费用

=6,200.00-372.00

=5,828.00 万元

（四）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鹿寨分公司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为 5,828.00 万元；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法后的现值为 6,200.00 万元；根据孰高原则，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 6,200.00 万元，大写人民币：陆仟贰佰万元整。

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评估结果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	资产组账面净值	可回收金额
1	固定资产—房屋建筑物和设备	9,695.54	6,200.00
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86	
3	在建工程	140.88	
4	长期待摊费用	18.49	
	合计	9,870.77	

（五）计提金额及对 2025 年度损益影响

根据上海建信科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沪科东评报字(2026)第 1133 号评估结果，公司拟对该长期经营性资产组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670.77 万元，该事项对净利润影响-3,120.15 万元。

综上，公司上述资产减值的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特此公告。

柳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2日